

民報

合訂本
第 1 — 7 號

科學出版社影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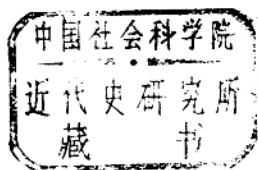
合 訂 本
第 一 七 號

民報

(一)

科學出版社影印

一九五七年



內 容 提 要

民報是同盟會的機關報，一九〇五年十一月（光緒三十一年）在日本東京創刊，共出二十六號附天討增刊一冊號外一張。

以孫中山先生為首的同盟會，通過民報提出了建立民主共和國的綱領，把多數有進步思想的羣眾，吸引到革命旗幟下來。許多革命人士，又以民報為中心，創辦了許多宣傳革命的刊物。當時國內的進步人士，秘密流傳着民報等革命書刊，按照民報所提出的方向進行革命運動。在辛亥革命以前，民報是傳播資產階級民主革命思想的有力刊物。

當時改良派所編的新民叢報等刊物正在風行，對知識分子有相當大的影響，他們的改良主義阻礙着民主革命運動的發展，民報與新民叢報展開了尖銳鬥爭。駁斥了新民叢報的保皇、開明專制、反對平均地權，向清政府請願等改良主張，傳播了反對清朝封建專制，建立民主共和國，實行平均地權，武裝起義等革命主張，在羣眾中擴大了革命的影響，推動了民主革命運動的發展。

民報是研究辛亥革命前民主革命運動的重要資料，從民報中我們可以看到革命運動、革命思想的發展情況，也看到了那時革命黨人為歷史條件所限制，在行動中、思想上的缺陷。民報在清末銷行很廣，但今天已成了難得的刊物，現特影印，以備參考。

2750/2406

影印民報說明

『民報』是中國同盟會的機關報。創刊於一九〇五年十月（據『民報』第一號再版本所記為十月二十日印刷，據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所記為十一月二十六日），在日本東京印刷。到一九〇八年十月十日第二十四號出版後，被日本封禁。一九一〇年二月又在日本祕密印行第二十五號，第二十六號，出版地址，標稱法國巴黎濮呂街四號。以後即行停刊。另有第三號外一葉，『天討』增刊一本。今全部影印。

『民報』在辛亥革命以前，以鮮明的中國革命民主派立場領導中國民主革命；它同中國改良派作了尖銳的鬥爭，在這一場鬥爭中成為中國革命民主派的旗幟。這是中國舊民主主義革命史的重要文獻，是研究中國近代史的一份珍貴資料。

『民報』中的文章，圖片固是歷史資料，即其廣告，亦能說明當時出版革命書刊的情況，記載各地發行革命書刊的機關，又反映着當時一部分社會現狀，也是歷史資料，可供研究者參考。

『民報』全份很難搜集，今由本所和中央革命博物館幾個單位所藏輯成。但因版本

收集不全，而各本又多有殘污，所以採用版本不能統一。如第一号只找到了第二版和第五版兩種，即据第二版付印；第二号找到了第二、三版兩種，即据第三版付印；第二十五号、二十六号正文和底封系由兩本書拼成；其他各本正文、封面和書中广告有用几本書拼成者。編輯力求完全，然亦有不能解决的困难。如第二十五号和第二十六号底封，今找到者完全相同，出版日期均为二月一日；而『中国国民党史稿』記載第二十五号为『一月一日』，第二十六号为『二月一日』；与此不同，現無法解决。附刊、号外和書中广告是否收輯完全，还望讀者指正。原書有勘誤表，但因既不知所收者是否齐全，更發現勘誤表本身亦不完备，所以未据之而改动原文，仅排印於全書之末。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

日本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廿六日初版發行
日本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八日再版發行

民報

第壹號

帝黃人偉大義主族民之一第界世



(祖始之國開族民國中)



世界一民權主義家



世界一共和建國盛頓



世第一等博愛主義家墨翟

發刊詞

孫文

近時雜誌之作者亦夥矣。矧詞以爲美。囂聽而無所終。摘埴索塗。不獲則反覆其詞。而自惑。求其斟時弊以立言。如古人所謂對症發藥者。已不可見。而况夫孤懷宏識。遠矚將來者乎。夫繕羣之道。與羣俱進。而擇別取舍。惟其最宜。此羣之歷史。既與彼羣殊。則所以掖而進之之階級。不無後先進止之別。由之。不貳。此所以爲輿論之母也。余維歐美之進化。凡以三大主義曰。民族。曰。民權。曰。民生。羅馬之亡。民族主義興。而歐洲各國以獨立。洎自帝其國。威行專制。在下者不堪其苦。則民權主義起。十八世之末。十九世紀之初。專制仆而立。憲政體殖焉。世界開化。人智益蒸。物質發舒。百年銳於千載。經濟問題繼政治問題之後。則民生主義躍々然動。二十世紀不得不爲民生主義之擅場時代也。是三大主義皆基本於民。遞嬗變

易而歐美之人種胥治化焉其他旋維於小己大羣之間而成爲故說者皆此三者之充滿發揮而旁及者耳今者中國以千年專制之毒而不解異種殘之外邦逼之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殆不可以須臾緩而民生主義歐美所慮積重難返者中國獨受病未深而去之易是故或於人爲既往之陳跡或於我爲方來之大患要爲繕吾羣所有事則不可不并時而弛張之嗟夫所陟卑者其所視不遠遊五都之市見美服而求之忘其身之未稱也又但以當前者爲至美近時志士舌敝唇枯惟企強中國以比歐美然而歐美強矣其民實困觀大同盟罷工與無政府黨社會黨之日熾社會革命其將不遠吾國縱能螳跡於歐美猶不能免於第二次之革命而况追逐於人已然之末軌者之終無成耶夫歐美社會之禍伏之數十年及今而後發見之又不能使之遽去吾國治民生主義者發達最先睹其禍害於未萌誠可舉政治革命社會革命畢其功於一役還視歐美彼

且。瞠。乎。後。也。翳。我。祖。國。以。最。大。之。民。族。聰。明。強。力。超。絕。等。倫。而。沈。夢。不。起。
萬。事。墮。壞。幸。爲。風。潮。所。激。醒。其。渴。睡。旦。夕。之。間。奮。發。振。強。勵。精。不。已。則。半。
事。倍。功。良。非。誇。嫚。惟。夫。一。羣。之。中。有。少。數。最。良。之。心。理。能。策。其。羣。而。進。之。
使。最。宜。之。治。法。適。應。於。吾。羣。吾。羣。之。進。步。適。應。於。世。界。此。先。知。先。覺。之。天。
職。而。吾。民。報。所。爲。作。也。抑。非。常。革。新。之。學。說。其。理。想。輸。灌。於。人。心。而。化。爲。
常。識。則。其。去。實。行。也。近。吾。於。民。報。之。出。世。覘。之。

民報第壹號目次

●圖 畫

○世界第一之民族主義大偉人黃帝○世界第一之民權主義大家盧梭○世界第一之共和國建設者華盛頓○世界第一之平等博愛主義大家墨翟

●發刊詞

孫 文

●民族的國民

精 衛

●論滿政府雖欲立憲而不能

蟄 伸

●論中國宜改創民主政體

思 黃

●中國革命史論

思 黃

○第一章緒論○第二章秦末之革命

●世界第一愛國者法蘭西共和國建造者甘必大傳

君 武

○第一章布丁之獄

●記東京留學生歡迎孫君逸仙事

過 庭

●記戊戌庚子死事諸人紀念會中廣東

某君之演說……………記 者

●時 評

○關於最近日清之談判(漢民)怪哉上海各報館之慰問出洋五大臣(思黃)○清政府與華工禁約問題(漢民)○醜哉金邦平(過庭)○今日豈分省界之日耶(思黃)

●譯 叢

○進步與貧乏(屠富)

●來 稿

○致公堂重訂新章要義(舊金山)○周浩然傳(上海)○周君辛鑠事略(湖南)

●告 白

民報

(第壹號)

民族的國民

精衛

嗚呼滿洲入寇中國二百餘年，與我民族界限分明，未少淆也。近者同化問題，日益發生，此真我民族禍福所關，不容默爾。故先述民族同化之公例，（凡文字必嚴着述之辨，着者自發其思，成一家言，故有所徵引，必詳所出，述者本諸舊聞，連綴成辭，大概分譯述講述二種，未嘗自居己作，故所徵引，可畧所出，亦以難於毛舉也，於此不辨，而崇勦說，則是以士君子而爲盜賊之行，故附識於此，次論滿族之果能與吾同化否，以告我民族。

民族云者，人種學上之用語也。其定義甚繁。今舉所信者曰：民族者，同氣類之繼續的人類團體也。茲析其義於左。

（一）同氣類之人類團體也。茲所云氣類，其條件有六：一、同血系（此最要件，然因移

住婚姻、略減其例。二同語言文字。三同住所。自然之地域。四同習慣。五同宗教。近世宗教信仰自由畧減其例。六同精神體質。此六者皆民族之要素也。

(二)繼續的人類團體也。民族之結合必非偶然其歷史上有相沿之共通關係因而成不可破之共同團體故能爲永久的結合。偶然之聚散非民族也。

國民云者。法學上之用語也。自事實論以言則國民者構成國家之分子也。蓋國家者團體也。而國民爲其團體之單位。故曰國家之構成分子。自法理論言則國民者有國法上之人格者也。自其箇人的方面觀之則獨立自由無所服從。自其對於國家的方面觀之則以一部對於全部而有權利義務。此國民之真諦也。此惟立憲國之國民惟然。專制國則其國民奴隸而已。以其無國法上之人格也。

準是則民族者自族類的方面言國民者自政治的方面言二者非同物也。而有一共通之問題焉。則同一之民族果必爲同一之國民否。同一之國民果必爲同一之民族否。是也。

解決此問題有二大例。

(一)以一民族爲一國民。凡民族必被同一之感。蒙具同一之知覺。既相親比。以謀生活矣。其生活之最大者。爲政治上之生活。故富於政治能力之民族。莫不守形。造民族的國家之主義。此之主義。名曰**民族主義**。蓋民族的國家。其特質有二。一曰平等。自有人類。即有戰爭。戰勝民族。對於戰敗民族。牛馬畜之。不齒人類。古之希臘。所征服者。悉以爲奴隸。是其例也。若一民族則所比肩者。皆兄弟也。是爲天然之平等。二曰自由。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戰勝民族。對於戰敗民族。必束縛壓抑之。不聊其生而死其心。以求必逞。若一民族。則艱難締造。同瘁心力。故自由之分配。必均。以是之故。民族主義。爲人性所固有。即或民族中。更變亂。爲強所弱。四五分裂。不能自存。而民族主義。卒而愈厲。困苦百折。卒達其目的。而後已。舉例以言。羅馬帝國瓦解後。民族主義。代世界主義而興。英吉利之亨利八世。及大僧正威爾些之事業。法蘭西之路易十一世之事業。大僧正里些流之事業。及亨利四世之事業。皆貫徹此主義者也。十九世紀之初。日耳曼民族。分屬聯邦。無統一之觀念。遭法蘭西蹂躪。憬然思變。實行民族主義。卒合二十五聯邦。而成德意志帝國。意大利民族。自帝國破滅。

後。邦分離析。受輓制於奧太利。惟能實行民族主義。卒合十一邦而成意大利帝國。此其犖犖大者也。其他諸國受此思潮。理想不變。此主義遂磅礴全歐。其結果也。進步而爲民族帝國主義。

(二)民族不同。同爲國民。其類至繁。先大別爲二種。

(甲)以不同一之民族。不加以變化而爲同一之國民者。其中復有二小別。一諸民族之語言習慣。各仍其舊。惟求政治上之一統。如瑞西是。此必諸民族勢力同等然後可行。否則一有跳梁。全體立散矣。(二)征服民族對於被征服民族。旣以威力抑勒之。使不得脫國權之範圍。又予以劣等生活。俾不得與已族伍。如古者埃及之於猶太。今者俄之於芬蘭波蘭是也。然使被征服民族而有能力。必能奮而獨立。以張民族主義。如比利時之離荷蘭。希臘之離土耳其是。

(乙)合不同一之民族。使同化爲一民族。以爲一國民者。今欲問此爲民族之善現象乎。抑惡現象乎。社會學者嘗言凡民族必嚴種界。使常清而不雜者。其種將日弱而馴致於不足自存。廣進異種者。其社會將日即於盛強。而種界因之日泯。希臘邑